

## 上海华培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资金到账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华培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8】1728号）核准，本公司向境内投资者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5,000,000.00股，每股面值1.00元，每股发行价格11.79元。截至2019年1月4日止，本公司实际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5,000,000.00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30,55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60,127,962.27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70,422,037.73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2019年1月4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19]第ZA10004号”验资报告。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上海华培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实际转入公司募集资金（注）	489,106,000.00
加：募集资金专项帐户现金管理收益	2,533,931.51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利息收入	1,308,497.79
减：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	95,897,483.96
本期直接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支出	38,146,878.62

本期支付的发行费用	13,513,207.54
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支付的发行费用	4,570,754.68
募集资金专项帐户手续费支出	4.00
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255,000,000.00
募集资金专项帐户应有余额	85,820,100.50
募集资金专项帐户实际余额	85,820,100.50
差额	-

注：实际转入公司的募集资金（扣除保荐机构的承销及保荐费用后）489,106,000.00元，包含应支付的发行费用 18,683,962.27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70,422,037.73 元。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制定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的效率和效果，防范资金使用风险，确保资金使用安全，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对原《上海华培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进行了修订，该修订后的制度经 2019 年 3 月 18 日召开的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签署及执行情况

为规范上述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及《上海华培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已同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金证券”）与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淮海支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长宁支行签订了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媒体披露的《上海华培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4）。

《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范本）》

不存在重大差异，协议各方均按照监管协议的规定履行了相关职责。

###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专户用途	余额（元）
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1784866226	武汉汽车零部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19,786,539.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淮海支行	216170100100276000	武汉汽车零部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29,707,211.44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长宁支行	70090122000269223	武汉汽车零部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36,326,350.06
合计			85,820,100.50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为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实施，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在募集资金到位前以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预先投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已于 2019 年 1 月 28 日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9]第 ZA10051 号《上海华培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鉴证报告》。截至 2019 年 1 月 22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人民币 95,897,483.96 元。上海华培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28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和独立董事分别对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有资金发表了意见。2019 年 2 月 1 日，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金额为 95,897,483.96 元。本次置换时间距离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不超过 6 个月，符合相关法

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媒体披露的《上海华培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公告》（公告编号：2019-009）。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上海华培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19年1月28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保荐机构国金证券、监事会、独立董事分别对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发表了意见。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媒体披露的《上海华培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8）。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前十二个月累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见下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的金额总计为25,500.00万元。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产品发行人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状态	预期年化收益率	实际收益
1	兴业银行	结构性存款	25,500.00	2019-2-1	2019-5-5	已到期赎回	3.90%	253.39
2	兴业银行	结构性存款	25,500.00	2019-5-7	2019-8-5	已到期赎回	3.80%	238.93
3	兴业银行	结构性存款	25,500.00	2019-8-6	2019-11-4	未到期	3.85%	-
合计			76,500.00	/	/	/	/	<b>492.32</b>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未发生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19 年 1 月 15 日，本公司对募集资金账户使用情况进行自查的过程中，发现财务部门在未经董事会审议，未经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发表明确同意意见的情况下，存在使用募集资金 19,000.00 万元购买七天通知存款产品的行为。公司已对此次违规行为进行了深刻反省与检讨，并采取了当日解冻资金、明确责任处罚、完善制度、加强审核、组织学习等整改措施。此次违规使用募集资金未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不利影响，未对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造成损失。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媒体披露的《上海华培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关使用自查及整改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2）

公司已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信息真实、准确、完整，除上述事项外，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形。

特此公告。

上海华培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8 月 28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47,042.2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404.4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404.4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 = (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武汉汽车零部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47,042.20		31,832.82	13,404.44	13,404.44	-19,428.38	42.11%	2019年7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47,042.20		31,832.82	13,404.44	13,404.44	-19,428.38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见本报告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二)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					不适用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 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见本报告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募投项目仍在建设期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